

桃園市建國國小 112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邀請卡設計比賽辦法

一、 目的：藉由同學的創意設計，製作出具有學校特色的親職教育日邀請卡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輔導室資料組。

三、 作品主題：展現本校特色之親職教育日邀請卡。

四、 參加對象：本校六年級全體同學。

五、 繳交期限：113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:40 前交至輔導室。

六、 作品規格：

1. 封面大小為 16K，單面，不需內頁，水彩紙或圖畫紙均可，橫式。

2. 平面材質創作，材質不限(水彩、素描、麥克筆、色鉛筆、電腦繪圖均可)。

3. 內頁可包含下列文字

建國國小親職教育日

歡迎 蘭臨指導

4. 繳交方式：填寫附件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（可至學校網頁中下載），並說明設計概念 50 字以內，連同報名表繳交至輔導室。

七、 評審及獎勵：

由本校專任藝文教師進行評選，評審標準如下：主題內容 40%、創意 40%、技巧品質 20%。共計錄取前三名，佳作若干名。

名次	人數	獎勵方式
第一名	1 名	每人頒發榮譽點卷 5 點及獎狀乙張以資鼓勵。
第二名	1 名	每人頒發榮譽點卷 4 點及獎狀乙張以資鼓勵。
第三名	1 名	每人頒發榮譽點卷 3 點及獎狀乙張以資鼓勵。
佳 作	3 名	每人頒發榮譽點卷 1 點及獎狀乙張以資鼓勵。

※ 第一名作品將選為本校親職教育日邀請卡封面之用。

八、 作品展覽：

全部作品自 3 月 30 日至 4 月 1 日公開展示。

九、 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需為本人創作，嚴禁抄襲，若經查獲者，除取消名次追回獎勵外，並按相關規定處理，若觸犯著作權法，則由作者本人自行負責。

2.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予退件。

十、 本辦法簽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一、 經費概算：

項目	單價	數量	小計	備註
輔導室點數		15 點	150	
16K 圖畫紙		60 張	60	

承辦人：

資料組
孫道庸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主任
邱俊琳

校長：

建國國小莊凱安
校長

112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邀請卡設計比賽報名表

※作品繳交日期：113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:40 前交至輔導資料組。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設計理念:(50 字以內)					